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7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以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出席会议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柏兴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王伟峰、陈辉、董曙光、陈波瀚、陈昆、程娴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其中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开选举，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蒋悟真、迟梁、李兴尧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对于被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将立即修改选举独立董事的相关提案并公布。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其中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开选举，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任何单位和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无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辽宁中德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辽宁中德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中德”）业务发

展资金需要，更好地争取市场份额，提高日常经营效率，预计2022年度公司为辽宁中德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提供信用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在担保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具体详见 2022 年 7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详见 2022 年 7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伟峰先生简历

王伟峰先生，男，198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苏州科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中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州船用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中利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腾晖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常熟市中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辽宁中德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中利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青海中利光纤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州船用电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常熟利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宁夏中盛电缆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伟峰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柏兴先生系父子关系；截至目前，王伟峰先生直接持有中利集团 5,198,0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

王伟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王伟峰先生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被深交所通报批评，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辉先生简历

陈辉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曾在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任职。现任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中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中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常熟市中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山东腾晖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苏州中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辉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

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曙光先生简历

董曙光先生，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工程师，北弗吉尼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1994年起曾先后担任苏州合金材料厂技术科科长、苏州罗技电子有限公司质量部主管、苏州楼氏电子有限公司质量经理/Deltek 厂长、基美电子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天合光能有限公司组件事业部总经理、晶科能源有限公司副总裁、正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天合光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战略总经理、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苏州爱康科技有限公司能源研究院院长兼副总裁、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裁。2021年1月就职于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现任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曙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董曙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波瀚先生简历

陈波瀚先生，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中利电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中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辽宁中德电缆有限公司董事、常州船用电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陈波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22年7月29日，陈波瀚先生直接持有中利

集团 17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

陈波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昆先生简历

陈昆先生，194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电缆研究所科研技术办公室副主任、总工程师办公室副主任、科技处处长、信息中心主任、副所长兼科技开发中心主任、副所长兼检测中心主任、产权处处长、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昆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昆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程娴女士简历

程娴女士，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助理会计师。曾就读上海交通大学 MBA 培训班，曾就职环亚（上海）国际货代有限公司武汉办事处，曾任江苏长飞中利光纤光缆有限公司物控部经理，中利集团行政部经理、董办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深圳市中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中利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利集团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宁夏中盛电缆技术有限公司、辽宁中德电缆有限公司、中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市中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常熟市中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程娴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程娴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蒋悟真先生简历

蒋悟真先生，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湖南大学经济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博士后。曾任湖南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院长。现任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导、院长、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蒋悟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蒋悟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迟梁先生简历

迟梁先生，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曾任 Suiter Swantz PLLC 通信计算机行业专利专家、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标准代表。现任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科技学院讲师。

迟梁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迟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兴尧先生简历

李兴尧先生，197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副教授、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5年至2003年就职于仪征化纤集团公司，历任资金会计、成本会计、财务科长、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2003

年至 2010 年任常州永申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2010 年 9 月至今任常州大学教师、副教授。现任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常州诺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兴尧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李兴尧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